

推展期内设立新月供股票计划，首20个月手续费最高可减免港币1,000元¹。以信用卡供款更可赚取签账积分²。

优惠条款：


1. 月供股票计划手续费减免优惠：

- 推广期由2020年7月2日至2020年9月30日(包括首尾两天)(「推广期」)。
- 此优惠只适用于推广期内透过客户于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银香港」)的证券账户(包括家庭证券账户)(「合资格证券账户」)设立月供股票计划，并于2020年10月10日或之前成功缴付首次供款(包括以证券结算账户或中银信用卡供款)(「首次合资格供款」)，且在首次合资格供款前6个月内未曾以该相同的合资格证券账户为月供股票计划进行供款的客户(「合资格月供股票客户」)。
- 合资格月供股票客户于首次合资格供款起计算连续20个月的供款均可获享每月港币50元手续费减免，惟合资格月供股票客户须先缴付手续费(手续费按每个计划供款金额的0.25%收取，手续费已包括佣金、印花税、交易征费及事务处理费，每个计划最低收费为港币/人民币50元)。中银香港将在合资格月供股票客户首次合资格供款后的第8个历月内将首6个月所获享的手续费减免金额存入合资格月供股票客户的结算账户；在合资格月供股票客户首次合资格供款后的第14个历月内将第7至第12个月所获享的手续费减免金额存入合资格月供股票客户的结算账户；另在合资格月供股票客户首次合资格供款后的第22个历月内将第13至第20个月所获享的手续费减免金额存入合资格月供股票客户的结算账户。如合资格月供股票客户持有多个结算账户，最终获得手续费减免的结算账户将由中银香港决定。
- 合资格月供股票客户须在中银香港存入手续费减免时仍然持有有效的合资格证券账户及结算账户，否则此优惠将被取消。
- 合资格月供股票客户在首次合资格供款后20个月内若终止其月供股票计划或因任何原因未有供款，此优惠将会被取消。惟合资格月供股票客户在优惠被取消前仍可获享每月港币50元的手续费减免。之后若合资格月供股票客户于推广期内透过同一合资格证券账户重新开立月供股票计划并供款，亦不能再享有此优惠。
- 每名合资格月供股票客户可透过多个合资格证券账户开立月供股票计划，惟于推广期内每个合资格证券账户最高只可获港币1,000元手续费减免。

2. 中银信用卡签账积分优惠：

- 如以中银信用卡缴付月供股票计划供款，可赚取的中银信用卡签账积分将按照连续供款月数而定。

连续供款月数	1至12个月	13至24个月	24个月以上
兑换比率 (港币/人民币供款金额 : 信用卡签账积分)	5:1	3:1	1:1
积分上限	每月供款最高可享10,000分中银信用卡签账积分		

- 上述积分兑换比率将以中银香港不时公布的为准。
- 客户需持有有效及印有  标志及在香港发行的中银信用卡，惟不适用于中银长城国际卡、美金卡、中银采购卡、中银预付卡、私人客户卡、Intown网上卡、中银「易达钱」卡的客户以及已参与现金回赠计划的客户。签账积分不可兑换现金、更换其他产品或服务，亦不可转让；其他签账积分条款，概以中银信用卡「签账得FUN」礼品集内所定为准。

一般条款：

- 上述各项优惠只适用于个人银行客户。
- 上述产品、服务与优惠受有关条款约束，详情请参阅相关宣传品或向中银香港分行职员查询。
- 中银香港保留随时修订、暂停或取消上述产品、服务与优惠以及修订有关条款的酌情权。
- 如有任何争议，中银香港保留最终决定权。
- 如本宣传品中、英文版本有歧异，概以中文版本为准。

风险披露声明：

以下风险披露声明不能披露所有涉及的风险亦不会考虑中银香港概不知情的个人情况。在进行交易或投资前，尤其是在您不确定或不明白以下风险披露声明或进行交易或投资所涉及之性质及风险的情况下，您应负责您本身的独立审查或寻求独立的专业意见。您应按本身的承受风险能力、财政状况、投资经验、投资目标、投资期及投资知识谨慎考虑是否适宜进行交易或投资。

证券交易的风险披露声明

证券交易的风险

月供股票计划并不等同，亦不应被视为定期存款的代替品。证券价格有时可能会非常波动。证券价格可升可跌，甚至变成毫无价值。买卖证券未必一定能够赚取利润，反而可能会招致损失。

投资上海或深圳 A 股前应充分了解有关详情、风险、收费及注意事项，详情请浏览中银香港网页中 [「经沪港通、深港通买卖中国 A 股及进行中国 A 股孖展交易的注意事项」](#) 或向中银香港职员查询。

人民币兑换限制风险

人民币投资受汇率波动的影响而可能产生获利机会及亏损风险。客户如将人民币兑换为港币或其他外币时，可能受人民币汇率的变动而蒙受亏损。目前人民币并非完全可自由兑换，个人客户可以通过银行账户进行人民币兑换的汇率是人民币(离岸)汇率，是否可以全部或实时办理，须视乎当时银行的人民币头寸情况及其商业考虑。客户应事先考虑及了解因此在人民币资金方面可能受到的影响。

本宣传品不构成对任何人作出买卖、认购或交易在此所载的任何投资产品或服务的要约、招揽、建议、意见或任何保证且不应被视为投资意见。

本宣传品由中银香港刊发，内容并未经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审阅。